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鲍喜波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解除质押业务，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部分购回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原质押股数	解除质押股数	初始交易日	原购回交易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直接持股比例	备注
鲍喜波	实际控制人之一	7,263,500 股	4,400,000 股	2017 年 09 月 22 日	2019 年 07 月 19 日	2019 年 03 月 12 日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1%	注 1

注 1：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是对 2018 年 9 月 21 日鲍喜波先生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解除质押。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及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5）。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鲍喜波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1,986,5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3%；通过持有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44%，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2.57%。其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4,40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20.01%，占

公司总股本的 0.83%；鲍喜波先生目前累计质押其直接持有的股数为 17,585,6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79.9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31%。

三、备查文件

- 1、鲍喜波先生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解除质押凭证。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